



##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079  
20 May 1992

CHINESE

### 第三〇七九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2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3点5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      |               |         |
|------|---------------|---------|
| 主席:  | 霍恩菲尔纳先生       | (奥地利)   |
| 成员国: | 比利时           | 诺特达姆先生  |
|      | 佛得角           | 热苏斯先生   |
|      | 中国            | 李道豫先生   |
|      | 厄瓜多尔          | 蒙塔尔沃先生  |
|      | 法国            | 默里梅先生   |
|      | 匈牙利           | 埃尔多斯先生  |
|      | 印度            | 梅农先生    |
|      | 日本            | 濑崎先生    |
|      | 摩洛哥           | 斯努西先生   |
|      | 俄罗斯联邦         | 沃伦佐夫先生  |
|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戴维·汉内爵士 |
|      | 美利坚合众国        | 珀金斯先生   |
|      | 委内瑞拉          | 比贝罗先生   |
|      | 津巴布韦          | 森格韦先生   |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92-60698

下午3时5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接纳新会员国

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申请加入联合国的报告(S/23974)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申请加入联合国的报告,该报告载于文件S/23974。

委员会在报告第3段中建议安理会采用其暂行议事规则第六十条最后一款的规定,以便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的续会提出建议。

如果我没听到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安理会愿意放弃第60条倒数第二款规定的时限。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委员会在报告第4段中建议安全理事会通过一项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申请加入联合国的决议草案。

我谨祝贺委员会一致作出建议接纳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为联合国会员国的决定。

根据安理会成员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我提议安理会不经表决通过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报告第4段所含的决议草案。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因此我宣布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报告(S/23974)第4段所含决议草案已作为第755(1992)号决议无表决通过。

我将立即把安全理事会建议接纳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为联合国会员国

的决定转告秘书长,以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六十条的规定转交给大会。

现在,我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身份代表安理会成员发言:

“兹值安理会向大会建议接纳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为联合国会员国之际,我很高兴代表安理会各成员向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祝贺。

“我们十分满意地注意到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庄严承诺维护《联合国宪章》的宗旨与原则,包括关于和平解决争端和不使用武力原则,以及履行《宪章》所载的一切义务。

“安理会所有成员深信,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将对联合国的工作作出重大贡献。”

安理会就此结束对其面前事项的审议。

下午3时55分散会。